

# 2016 年度省级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见附件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部署、指导、检查、监督全省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政策。承担省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3、组织指导全省公安机关侦查工作，协调处理重大刑事犯罪和重大经济犯罪案件，负责侦办上级交办和在全省有重大影响的严重经济犯罪案件。

4、组织、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治安行政管理工作，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协调处理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组织、指导、监督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5、依法管理国籍，出境、入境及外国人在我省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协助管理口岸边防检查和边防治安工作。

6、指导、监督、协调全省消防工作和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7、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不含拖拉机）、驾驶人管理工作。

8、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9、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

10、组织、指导防范、处置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11、组织、指导、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察工作。

12、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对看守所、治安拘留所、强制戒毒所、收容教育所等的管理工作。管理省看守所。

13、组织实施对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来我省的安全警卫工作。

14、组织实施全省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全省公安指挥系统、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

15、制定全省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标准、制度，组织实施相关保障工作。负责全省警备直升机运行、安全和管理的工作。

16、组织开展同外国、国际刑警组织和港澳台警方的交往与业务合作，履行相关的国际条约和合作协议。

17、统一领导全省公安消防、警卫部队建设，协助管理全省公安边防部队，对武警总队执行公安任务及相关业务实施领导和指挥。

18、制定全省公安机关人员培训、公安教育及公安宣传的方针和措施，检查监督落实情况；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

19、制定全省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组织、指导全省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全省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指导全省公安队伍

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20、承办省政府和公安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江苏省公安厅所属厅机关本级、交通警察总队、省看守所、居民身份证制作中心、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公安局(2017年已撤销)等5个预算单位全部纳入2016年部门决算。

## 三、2016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6年，全省公安机关在省委、省政府和公安部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大局和打造平安中国示范区目标，突出防风险、补短板、抓规范、提能力，不断加强和创新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有效确保了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年度工作成绩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安保维稳更加有力**，圆满完成了G20峰会、十八届六中全会、国家公祭等一批重大安保任务。全力抗击阜宁“6.23”龙卷风和洪涝灾害，成功处置了靖江“4.22”特大火灾等安全事故，全省道路交通事故保持平稳，火灾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打防犯罪更加精准**，全省呈现出全部刑事案件、八类主要刑事案件、侵财案件发案下降、破案上升“三降三升”良好态势；全省387起现行命案全破，连续12年全国领先；群众深恶痛绝的通讯网络诈骗案件得到有效遏制，发案数和涉案金额明显下降。追回境外经济犯罪逃犯103名，缉捕率位居全国同类地区第一。**执法服务更加高效**，江苏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在全国处于“领头羊”地位，全省未发生被法院判决无罪的刑事案件，公安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省厅连续4年被省政府评为

依法行政示范点，省厅推出服务群众 8 项改革新举措；“互联网+警务服务”全面推开，全省公安“微警务”集群统一上线 65 个高频服务项目，关注人群达 1600 多万人，提供服务 2683 万人次，做到了服务更便捷、更贴心。队伍形象更加优化，4 名民警被授予或追授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荣誉称号，13 个集体、14 名个人被记一等功，高等级典型数量位居全国前列。

## 第二部分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具体公开表样附后。

## 第三部分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31,92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312.79 万元，增长 6.09%。其中：

（一）收入总计 231,921.2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41,071.31 万元，为当年从省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18,000.82 万元，增长 14.63%。主要原因省财政追加技术侦察手段建设专项经费、警衔津贴调整补差、中央禁毒补助专款以及增人增资费用。

2. 其他收入 14,411.78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公安部业务补助、省高速公路管理

公司按规定拨付的高速公路交巡警行政业务费、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2285.58 万元，减少 13.69%，主要原因是公安部补助经费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的减少。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76,438.2 万元，主要为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层交警中队营房建设补助、交通指挥中心建设进度款、智慧交通等项目建设应付未付合同款等。

(二) 支出总计 231,921.29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5 万元。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主要用于网络发展实验室建设前期论证，以及省级机关资产清查。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155,96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运转、人员工资福利、项目建设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35,392.01 万元，增长 29.35%。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调整警衔津贴及住房改革支出调标补差、公安出入境管理证照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制证量增加，以及信息化建设增加的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 19 万元。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主要是转拨省科技厅立项的科研项目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3.26 万元。主要是发放离、退休人员经费。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 万元。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主要用于 2015 年安全生产考核奖励。

6. 住房保障支出 2840.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7 万元。

7. 其他支出 27.12 万元。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主要

用于因公出国（境）支出。

8. 年末结转和结余 70,206.69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为警用服装及标志经费、信息化建设及技术侦察手段建设等项目，已按计划采购及签订合同，需在以后年度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款项的专项经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本年收入合计 155,483.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071.31 万元，占 90.73%；其他收入 14,411.78 万元，占 9.2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本年支出合计 161,71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607.4 万元，占 22.64%；项目支出 125,107.2 万元，占 77.3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69,492.8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419.2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一是公安出入境管理证照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制证量增加而增加的工本费支出；二是省财政追加技术侦察手段建设专项经费；三是省财政追加增人增资、调整警衔津贴及住房改革支出调标补差；四是省财政下达中央补助专款。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

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26,759.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3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614 万元，增长 11.05%。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92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75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及出入境管理证照工本费返还、高速公路交警行政业务费等项目资金虽列入我厅年度预算，但由省财政直接下达各市、县公安局及相关单位，不列入我厅决算支出。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1、**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为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经费。

2、**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为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经费。

#### **(二) 公共安全(类)**

1、**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9,14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89.81 万元，增长 20.16%。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调整警衔津贴及住房改革支出调标补差。

2、**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613.88 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公安(款)治安管理(项)**支出 4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21 万元，减少 21.08%。主要原因 2015 年此项支出包含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形成的支出。



4、公安（款）出入境管理（项）支出 17498.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76.06 万元，减少 18.13%。主要原因是在 2015 年底按公安部要求预付了 2016 年的部分证照材料款。

5、公安（款）禁毒管理（项）支出 629.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0.14 万元，减少 20.27%。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按公安部主管部门要求对下配备的禁毒专业装备有所减少。

6、公安（款）道路交通管理（项）支出 41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2.15 万元，减少 4.16%。主要是部分合同款要在下年度支付。

7、公安（款）网络侦控管理（项）支出 287.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2.06 万元，减少 43.54%。主要原因是 2015 年用网侦专款采购的专用设备较多。

8、公安（款）居民身份证管理（项）支出 9,59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65.64 万元，增长 51.6%。主要原因是 2016 年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换发量增加，所采购的制证材料较上年有所增加。

9、公安（款）网络运行及维护（项）支出 2,483.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76 万元。

10、公安（款）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支出 975.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5 万元，增长 32.9%。主要原因是看守所监区的监控系统更新改造及线路出新。

11、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 13,1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56.16 万元，增长 11.46%。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安信息化建设支出有所增加。

12、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支出 41,93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 8107.77 万元，增长 23.96%。主要原因支付二级主干网租费、2015 年及 2016 年枪支弹药费、省厅信息化建设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及技术侦察手段建设合同款等。

### （三）科学技术（类）

1、自然学科基金（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支出 19 万元，为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经费。

###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813.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4.44 万元，减少 2.58%。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剂。

### （五）资源勘探信息（类）

1、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项）支出 20 万元，为省财政年度预算外追加经费。

### （六）住房保障（类）

1、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211.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2.66 万元，减少 32.48%。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剂。

2、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628.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9 万元，增长 59.71%。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剂。

### （七）其他（类）

1、其他（款）其他（项）支出 27.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94，减少 74.9%。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因公出访年批

次、人次减少。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411.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54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866.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759.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614 万元，增长 11.05%。主要原因一是公安出入境管理证照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制证量增加，工本费支出相应

增加；二是增人增资、调整警衔津贴及住房改革支出调标补差；三是技术手段建设费用增加及信息化建设合同款支付进度加快。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92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75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及出入境管理证照工本费返还、高速公路交警行政业务费等项目资金虽列入我厅年度预算，但由省财政直接下达各市、县公安局及相关单位，不列入我厅决算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411.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54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866.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

## 支出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800.3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7.1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3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14.0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6.73%；公务接待费支出 159.1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9.8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2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6%，比上年决算减少 79.35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因公出国（境）任务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3 个，累计 13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国际旅费、境外住宿费、境外培训费、伙食费、公杂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14.09 万元。该项支出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为 614.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3%，比上年决算减少 153.28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公务用车改革要求封存了部分车辆；二是严格执行公务活动车辆使用管理规定，减少公车使用频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路桥停车费、安全奖、保险费等。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与上年持平，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60 辆。

3. 公务接待费 159.12 万元。主要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9.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7%，比上年决算减少 1.6 万元，主要原因为严格执行厅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工作日公务接待一般安排在机关食堂吃工作餐。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1755 批次，12896 人次。主要

为接待全国各兄弟省市公安机关来我厅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产生的工作接待费用。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29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比上年决算增加 113.71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底召开的部分会议在 2016 年结算，其费用计入了 2016 年的支出。2016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97 个，参加会议 12113 人次。主要为我厅召开的全省公安工作会议等全局性及专项会议，省厅各部门召开的业务会议、项目推进及专家论证会议等。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99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22%，比上年决算增加 117.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围绕实战化警队建设、提升业务技能等培训任务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厅严格执行江苏省省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从严控制培训班规模、参训人员数、办班地点及授课劳务费标准等，有效地控制了培训费支出。此外，2016 年中央财政补助了部分培训专项经费。2016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95 个，组织培训 9897 人次。主要为实战化警务技能培训、全省部分民警警衔晋升培训、新招录民警及军转干部入警培训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公安厅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44.95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306.63 万元，增长 4.7 %。主要原因是差旅费支出增加，根据省财政厅最新规定，公务出差住宿费标准有所提高，出差范围也有所扩大。

##### (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7,032.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172.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84.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175.46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6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0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4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

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指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